

四举措适应审判新形势

山亭法院

山亭讯 近期,山亭区法院面对案件数量增长态势,创新工作思路,合理调配资源,切实做好审判执行工作。

优化办案力量。综合衡量案件总量和部门人案比,合理增减、调配各部门合议庭数量和办案人员,针对收案数量增长的情况,配强办案力量。推行院长办案制度,明确办案指标。完善法官业绩考评,修改完善业绩评价体系,激励一线法官办案。

力促简繁分流。在立案庭设立调解窗口,对于事实清楚,争议不大的案件,引导当事人在立案阶段快速解决。2015年,共化解纠纷113起。强化小额诉讼程序适用,对简易案件,快审快结,案结事了。

狠抓办案效率。开展未结老案专项清理,严格管控中止、和解、鉴定等流程节点,提高审判效率。坚持“多地址同时送达”机制,缓解“送达难”,首次送达成功率从18%上升到35%。发挥民商审判庭优势,对同一金融机构、案情类似的批量案件,集中开庭、集中宣判,64%以上的案件适用简易程序审理,平均审理周期不到40天。

多元化解纠纷。加强与非诉衔接,强化在婚姻家庭、交通事故等矛盾频发领域的诉调对接平台,通过指导调解、诉前调解、委托调解、司法确认,实现简单案件快速化解,复杂案件联合调处,通过诉调对接平台化解纠纷183件次。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室职能,邀请人民调解员诉前化解纠纷212件。法官深入村镇、社区开展法律咨询、开展诉讼辅导300余次,联合调解员就地化解矛盾纠纷120件。(通讯员 王伟)



薛城法院 健全三项机制推进“少审”

薛城讯 近年来,薛城区法院始终强化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意识,积极健全完善了未成年人刑事审判三项工作机制,稳妥推进少年刑事审判工作,取得较好成效。

健全全程参与的陪审机制。将未成年人刑事审判与人民陪审员工作开展结合起来,选任一批具有一定的专业知识,热心于教育、挽救失足青少年工作的社区干部、教师、工会、妇联干部为人民陪审员参与少年审判。庭审时鼓励人民陪审员运用常人的视角和思维方式,协助法官做好未成年被告人的思想工作。目前,适用简易程序审结未成年人刑事案件人民陪审员参审率保持在97%以上。

健全跟踪回访的帮教机制。积极开展回访和帮教工作,为每名未成年被告人建立跟踪回访档案,定期对被判处非监禁刑的少年犯进行跟踪回访,并联合妇联、团委、关工委推动有关未成年罪犯安置、帮教措施的落实及其就学、就业等问题的解决,预防其再次犯罪。近三年,共计回访少年犯22人次,赠送书籍、学习用品80余件。(通讯员 陈平 王龙)

山亭公安 召开“四项建设”现场观摩推进会

为交流成绩、总结经验,推动“四项建设”再上新台阶,5月12日,枣庄市公安局山亭分局召开全区公安机关“四项建设”现场观摩推进会。党委委员,各室所队主要负责人,“四项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四个专项工作组人员参加了会议。山亭公安分局政委崔家富主持了会议,并就会议精神的贯彻落实提出了要求。

与会人员实地观摩了全区10个派出所、3个业务大队,听取了各单位就“四项建设”开展情况的讲解汇报。观摩结束后,与会人员对13个单位进行了集中考评打分。

山亭公安分局局长周美才对现场观摩活动进行了总结点评。周美才局长指出,这次观摩活动安排的紧凑有序,大家观摩的很认真,圆满达到了预期目的,主要三个突出特点:可看亮点多。13个观摩点都作了精心准备,分别从不同角度、不同层面展示了“基础信息化、警务实战化、执法规范化、队伍正规化”的建设成果。精神面貌好。所到之处,内务整洁、警容严整,精气神非常足。工作成效大。各单位抓时间、抢进度、保质量,强力推动“四项建设”落地见效,带动了整体工作的深入开展。

对做好下步工作,周美才局长强调:勤奋干事,争创一流。“在其位,谋其政,勤其事,尽其责”。特别是单位主要负责人,“四项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四个专项工作组人员参加了会议。山亭公安分局政委崔家富主持了会议,并就会议精神的贯彻落实提出了要求。

峰城城管保“古会”安全

峰城讯 5月16日(阴历四月初十)是峰城区一年一度的民间古会,为保障节会期间的市容环境和交通秩序,峰城区城管局早部署、早安排,提前制定安全工作预案。组织市容整治组32人重点对承水路、坛山路等主要道路不间断巡查,一旦发现道路拥堵状况,及时组织人员进行疏导。

对南北大桥进行重点监管,控制大桥摊点数量,及时疏散聚集人群,严禁重型车辆停压大桥路面;组织交通疏导组18人对宏学路、商业街、中心街等重要节点和路段进行交通疏导。重点监管交通路口及道路交叉处,安排专人值守,严禁占用交通路口,尤其是道路拐角处,一律不准摆摊设点。同时,出动4辆执法车进行巡查,一旦发现安全隐患,及时处理。(通讯员 崔瑞)

山亭城管全面规范夜市烧烤

山亭讯 针对夜市烧烤的油烟污染、占道经营、噪音扰民等问题日益突出,5月份以来,山亭城管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划出三条“硬杠杠”,全面规范夜市烧烤。

严禁占道经营。要求所有夜市烧烤全部进入入室经营,不得占用城市公共空间露天经营,5月份以来,累计取缔占道烧烤摊点22处。

严禁超标排放油烟。要求烧烤经营者更换环保无烟烧烤设备,超标排放油烟的依法取缔,按要求更换的验收合格后予以补贴。

严禁乱倒垃圾污水。要求烧烤摊点配备垃圾桶和污水桶,目前已查处乱倒垃圾污水污染路面和绿化带的行为16起。

为确保各项管理制度落到实处,该局组建了20人的夜市管理工作组,每天巡查整治到夜间22:00,不留缝隙、不留死角,严防死守,防止违法经营者“打游击”。(通讯员 贾胜伟 于安东)

台儿庄城管规范建筑垃圾管理

台儿庄讯 近日,台儿庄城管结合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活动,开展了建筑渣土垃圾管理整治活动。

加强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氛围。加大对《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和《枣庄市城市建筑垃圾管理办法》(枣庄市人民政府令第126号)的宣传力度,安排专人联系工地负责人,积极引导和督促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运输车辆业主强化法律意识和责任意识。

严格源头治理,加大查处力度。严格对未设置硬质围挡、未对进出道路进行硬化、施工时未采取防尘措施、未及时清运建筑垃圾等行为的查处。实行错时管理,加大巡查力度。午间、夜晚等运输主要时段进行错时管理,专人盯守。同时,加强道路网格化巡查,遇有违章运输车辆及时规范、纠正。

明确具体责任,建立督察机制。明确责任区域分工,将12处在建工地进行细化分解,确定责任中队及具体负责人,并有帮包中队的科级干部进行督导检查。

加强联合执法,确保全程管控。对存在超限、超载、涉牌涉证、洒漏乱倒、逆行、闯禁行、闯红灯等违法违规行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从严、从重处罚。今年以来,查处违法违规渣土抛撒车100余辆。(通讯员 马涛涛)

木石司法所开展“送法进校园”



近日,木石司法所充分发挥法制副校长的宣传平台,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在普法宣传中,积极创新宣讲方式,不断充实宣讲内容,努力提高法治宣传的能力和水平。宣讲中,司法所干警根据初中和小学学生的年龄特点,结合现实中的盗窃、抢劫、聚众斗殴等真实案例,采用多媒体、图文并茂、生动形象地将法律知识展示给现场的同学们。宣讲课分别以“预防未成年人犯罪”、“远离生活中的不法侵害”、“打造快乐人生三句话”三个专题,深刻分析了未成年人犯罪的原因,讲述了犯罪给未成年人及其家庭带来的巨大伤害,并阐述了青少年如何学会自我保护,家长、老师如何进行教育引导等。图为司法所干警给十三中的初中学生讲授“远离生活中的不法侵害”。(通讯员 洪纪海 摄影报道)



西岗派出所加强旅馆业治安

滕州讯 为加大辖区旅馆业治安管理,有效消除各类治安隐患,确保行业安全。近期,滕州市公安局西岗派出所采取措施,加强夏季旅馆业治安管理。

严密排查场所隐患。为及时消除各种消防安全隐患,组织民警对辖区旅馆开展治安、消防安全检查。重点检查消防通道是否畅通、消防设施是否齐全、灭火器是否过期等,督促旅馆业主牢固树立安全责任意识,开展自查自纠,整改火灾隐患,切实落实治安和消防安全管理措施。严格入住人员登记。工作中,重点检查旅馆对入住人员是否按规定登记,防止出现一人登记多人入住、只登记不入住、没身份证登记入住等现象;检查旅馆的防盗设施是否齐全,严格落实管控措施,对没有按规定登记的督促整改等。严厉打击违法犯罪。重点检查入住人员是否携带危险物品、易燃易爆物品、管制刀具、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等情况,发现隐患依法予以处罚,严格责任追究落实,及时督促旅馆业主自觉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守法经营。

工作中,先后检查旅馆业8家,整改隐患3处,下达整改通知2份;未发现黄赌毒、非法律携带危险、管制刀具等违法犯罪行为,确保了社会治安秩序稳定。(通讯员 张孝金)

峰城公安

榴园派出所加强巡逻保社会安全

峰城讯 为确保辖区治安秩序持续稳定,预防或减少各类案件的发生,近日,峰城公安分局榴园派出所根据辖区实际,科学划分巡逻区域,采用设卡盘查与流动巡逻相结合的方式,采取网格化巡控,重点加强夜巡、武装巡逻,定点巡逻守候和设卡盘查力度,切实做到“白天见警力、夜间亮警灯”,最大限度地挤压犯罪空间,增强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工作中,组织专职巡逻队加强辖区重点路段、重点时段巡逻,每天不定时在辖区开发区、城郊结合部等较繁华地段设卡盘查,重点检查驾驶无号牌或故意遮挡号牌的机动车辆、可疑人和可疑物品;在每晚21时至次日凌晨4时,定时或不定时由值班民警带巡逻队、出警组人员警车亮警灯沿主要道路巡逻,抽调力量在重点单位和多发案区域周边巡逻并开展蹲点守候,有效遏制了各类发案势头。(通讯员 李建清)

跟进视频监控安装 阴平派出所

峰城讯 5月5日,峰城公安分局阴平派出所民警深入辖区部分村居督导检查视频监控安装进程。

期间,民警与村庄主要负责人进行交流,重点了解监控设备的监控范围及运行情况,同时通过实际案例宣传技防优势,宣传“争三有”(村居有路灯、有监控、有群防组织)工作的重大意义,积极动员各单位、村居做好视频监控安装工作,对检查中发现的画面模糊、监控存在死角等问题向有关负责人提出整改建议,要求尽快调试维护,确保视频监控监控系统正常运行使用。(通讯员 杨明 冯静萍)

突击娱乐场所 坛山派出所

峰城讯 为进一步加强加强对足疗按摩场所管理,整顿足疗按摩场所经营秩序,5月7日晚,峰城公安分局坛山派出所根据辖区实际情况,组织民警对辖区内足疗按摩场所进行了突击检查。

检查中,民警重点检查足疗场所的基本情况和在公安机关报备情况,是否存在“黄赌毒”等丑恶现象,并对场所内消防设施、视频监控系统的运行进行了检查。同时,民警对相关从业人员开展了法制宣传教育,强调要按照法律法规合法经营,进一步提高了从业人员的法律意识。(通讯员 马秀娥)

台儿庄纪委开展“两学一做”活动

台儿庄讯 4月29日下午,台儿庄区纪委召开“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动员会。会上传达学习了区委书记王广金同志在全区开展“两学一做”活动动员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和活动方案,安排部署区纪检监察机关迅速开展“两学一做”活动。

为推进区纪检监察机关“两学一做”学习教育,重点要做好“三个结合”文章。即将“两学一做”活动与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相结合,与“推进工作落实年”活动相结合,与打

东郭派出所开展餐饮场所检查

滕州讯 为有效督促辖区餐饮场所严格落实消防安全制度,坚决预防和遏制伤亡事故的发生,净化辖区社会治安环境,确保辖区餐饮场所消防安全和社会稳定。近日,东郭派出所组织民警深入辖区开展餐饮场所消防安全检查工作。

检查中,民警对餐饮场所线路进行了全面督导检查,详细查看了灭火器、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灯等消防设施和器材是否配齐并保持完好有效,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畅通,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是否建立并落实。同时还针对场所从业人员是否熟练掌握火灾突发事件的应对方法和处理程序、如何报火警等进行了现场指导。要求各餐饮场所消防安全责任人切实做好消防安全监管工作,严防各类火灾事故的发生。(通讯员 孟贝贝)

巨山司法所构建“消调对接”平台

薛城讯 为进一步加强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的衔接配合,全面推进多元化调解工作体系,今年以来,巨山司法所与巨山市场监管所联手,组建了消费纠纷调解委员会,构建起大调解工作平台,切实提高了调解协议履约率,赢得了消费者的维权好评。截至目前,已成功办理投诉举报9件。据介绍,消费纠纷合作机制包括四个方面内容:两部门联合成立消费纠纷调解小组,共同工作;明确消费纠纷为调解范围,采取分别调解和共同调解相结合的方式;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建立档案管理制度,确保每一起调解记录在案,有档可查。(通讯员 郭金秋 邵永 廖萃)

南关警务室化解亲属之间纠纷

峰城讯 为确保辖区社会治安和谐稳定,近日,峰城公安分局南关社区警务室认真做好辖区维稳工作,加大辖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力度。5月13日,成功调解了一起亲兄弟因土地问题引发的矛盾纠纷。

近日,社区警察在走访中了解到,南关居委会孙家两兄弟因土地纠纷多次引发口角冲突,随时有演变成肢体冲突的可能。了解情况后,社区警察立即展开调解工作,多次上门组织双方进行面对面调解。因双方各持一词,互不相让,调解未果。社区警察没有气馁,他们不怕困难,不怕麻烦,将双方分别叫到派出所或到家中开展法律宣传和劝解工作。通过耐心调解,双方最终达成和解,握手言和,受到了居民的一致赞扬。(通讯员 陈刚)

峰城公安 严密布控警力

峰城讯 为了遏制夏季可防性案件的发生,更好的维护社会稳定,近日,峰城公安分局多警联动大队合理调整警力,对全区进行合理布控,最大限度提高警力使用率。

在街面,多警联动大队将摩托车运用到巡逻,对背街小巷人员稀少地域进行不间断巡逻,不断压缩犯罪空间;在小区,加强武装步巡,提高震慑犯罪力度;在夜间,加强设卡盘查力度,并运用身份证识别仪对过车人员进行仔细核对,确保被盘查人身份安全;在城区出入口,加强对无牌证摩托车的查,做到逢疑必检,确保出入城区人员的安全性,有效遏制了“两抢一盗”案件的发生。(通讯员 褚霄)